

证券代码：000712 证券简称：锦龙股份 公告编号：2016-86
债券代码：112207 债券简称：14 锦龙债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延期回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7月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下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申报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，并于2016年8月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》（161944号）。2016年8月26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61944号），要求公司在30日内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

鉴于本次反馈意见回复需要收集整理资料较多，相关事项还需要进一步落实，经与各中介机构审慎协商，公司于2016年9月23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延期回复的申请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须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，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